

上海大学 2027 年推荐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 志愿服务项目认定指导意见

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《上海大学2027年推荐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》，现就“志愿服务”项目指标权重，建议如下：

- 1.志愿服务项目总分值 10 分。该项目指标具体权重，各单位可根据学科特点自行制定。
- 2.大学本科期间有参与有组织的志愿服务经历，服务时长不足 20 小时的，得 8 分；累计服务时长 20 小时及以上的，得 9 分。
- 3.获得省市级及以上“优秀志愿者”相关荣誉称号的，加 1 分；获得校级/区级“优秀志愿者”相关荣誉称号的，加 0.5 分。若有多项加分情况时，只取最高一项，且不累计加分。
- 4.学生需提交志愿服务材料原件，由各单位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核认定。
- 5.参与志愿服务活动时间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。
- 6.若存在材料造假、信息不实等情况，一经查实，取消该项所有加分。

